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069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资格审查，提名张希平先生、孙大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上述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备查文件：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

###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希平先生：**汉族，1949年生，MBA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84年5月至1991年3月，担任上海市五金交电公司、上海家用电器批发公司、上海交电家电商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1991年4月至1995年6月担任上海第一商业局计划处长、外经处长、局长助理；1995年6月至1997年8月担任上海一百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97年8月至2000年1月担任上海石油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4年3月，担任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分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8年12月担任中国石化销售华东分公司党委书记，现已退休，2009年1月至2014年8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希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孙大建先生：**汉族，1954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校教师。1983年7月至1990年5月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1990年5月至2000年9月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2000年9月至2009年6月上海耀皮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9年6月至2014年5月任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8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月至今任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源耀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大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